

证券简称：广东明珠

证券代码：600382

编号：临 2019-032

##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5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2018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之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广东明珠集团城镇运营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8,800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2018年5月28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告：临2018-026）。

2019年5月27日，项目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5月28日